

《铁岭市华誉矿业有限公司（铅锌矿）矿山
地质环境 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评审意见书

铁自事评（地）字[2023]008号

铁岭市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12月29日



专家评审意见

《铁岭市华誉矿业有限公司（铅锌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意见

2023年12月29日，铁岭市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组织有关专家，对铁岭市华誉矿业有限公司编制的《铁岭市华誉矿业有限公司（铅锌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进行了评审。与会专家进行了现场踏勘，认真听取了编制单位汇报，审阅了《方案》和相关附件，经质询和讨论，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1. 《方案》编制符合《辽宁省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技术要求（试行）》的要求。
2. 编制依据比较充分，评估范围确定合理，评估精度级别划分准确。
3. 该矿山为已建矿山，现办理采矿权延续。矿山基本情况介绍清楚符合相关要求。
4. 矿山地质环境影响与土地损毁评估基本合理。
5.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可行性分析合理。
6.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工程措施基本可行。
7. 工程部署可行，经费估算和进度安排合理，保障措施完善，公众参与过程完整。



8. 附图和附件规范。附图和附件规范。

9. 修改建议：

(1) 进一步加强矿山地质环境及地质灾害监测系统建设，完善完善《方案》相关附件相关附件；

(2) 细化《方案》适用期的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和土地复垦工程的的年度部署。

综上，《方案》编制符合《辽宁省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技术要求（试行）》。根据专家提出的修改意见，编制单位进行了补充完善。

专家组一致意见，通过评审。

附件：专家名单。

主审专家：周宝强

2023年12月29日



铁岭市华誉矿业有限公司（铅锌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专家签字

专家	姓名	单位	职称（专业）	签字
组长	阎宝强	辽宁省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责任公司	教高(水工环)	阎宝强
组员	王涛	铁岭市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教高(土地管理)	王涛
组员	滕寿仁	辽宁省地矿集团	教高(地质)	滕寿仁
组员	于成志	铁岭市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高工(林学)	于成志
组员	尚佰晓	铁岭市生态环境事务服务中心	高工(环境工程)	尚佰晓